

诺贝尔文学奖获奖者小说坊

The Nobel Prize

水上酒馆

(俄罗斯) 蒲宁/著 范玉贤/译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CO., LTD.

诺 贝 尔 文 学 奖 获 奖 者 小 说 坊

水上酒馆

[俄罗斯] 蒲宁 著

范玉贤 译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, LTD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

水上酒馆 / (俄罗斯) 蒲宁著 ; 范玉贤译 . — 南京 :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, 2018.8

(诺贝尔文学奖获奖者小说坊)

ISBN 978-7-5594-2345-0

I . ①水… II . ①蒲… ②范… III . ①短篇小说 - 小说集 - 俄罗斯 - 现代 IV . ① I5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130209 号

书 名 水上酒馆

著 者 (俄罗斯) 蒲宁

译 者 范玉贤

责任编辑 王 青

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, 邮编 : 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印 刷 三河市兴国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 × 1230 毫米 1/32

印 张 9.5

字 数 217 千字

版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版 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594-2345-0

定 价 42.00 元

(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目 录

高加索	001
很久以前	006
来自旧金山的绅士	015
米佳的爱情	038
名片	102
寒秋	109
水上酒馆	115
晚间的时候	123
幽暗的林荫小径	130
中暑	137
轻盈的呼吸	146
乡村	153

高 加 索

我抵达莫斯科之后，选择了靠近阿尔巴特街的一条胡同，悄悄地住进了一家很不起眼的小公寓。我就像一个隐士一样过着单调乏味的生活，日日夜夜盼着能跟她幽会，等待着幸福的降临。这段日子，她总共来过三次，每一次都行色匆匆，一进门就说：“我只能在这待一小会儿。”

她声音嘶哑，面色苍白，这种苍白肤色是坠入情网并且焦虑不安的女人所特有的，在我看来却是那样楚楚动人。每当她扔下伞，匆忙掀起面纱拥抱我时，我的内心就会泛滥出甜蜜的涟漪，对她的怜惜之情也油然而生。

“我觉得他已经有所察觉了，”她说道，“也许他已经知道了什么，也许他读了你写给我的信，或者打开了我的桌子……他这个人非常高傲，冷酷无情，什么事都能干得出来。他曾经直截了当地跟我说过：‘我会不择手段来维护我作为一名军官、一名丈夫的荣誉！’这段时间不知为什么，他监视着我的一举一动。如果我们的计划要顺利实施的话，我得步步为营、万分小心！他答应让我走，因为我软磨硬泡一再要求，如果不让我看看南方、看看大海，我会死的。请看在上帝的份上，你再忍耐一段时间吧。”

我们的计划非常大胆：坐同一辆火车去高加索海滨，找一个人烟稀少的地方待上三四个星期。我对那一带的海滨很熟悉，曾有一段时间待在索契附近，那时我还年轻，只身一人。我这辈子永远都不会忘记那迷人的景色，秋天的暮色中，余晖洒落在苍翠的柏树上，不远处灰色的大海掀起阵阵海浪，寒意袭人。我跟她

说：“不久之后，我就能和你一起，住在山间的丛林里，住在热带的海洋边……”她听了我的话之后，脸色愈发苍白。直到最后一刻，我俩才真正确信计划成功了。对我们而言，这幸福实在是太大了。

莫斯科正在下雨，天气很冷，夏天仿佛一去不返了。周围肮脏而阴沉，街道黑漆漆的，湿漉漉的，行人撑着雨伞，来往的双轮双坐马车颤动地向前奔驰着。那天晚上天气阴沉糟糕，我坐着马车来到火车站，由于天气寒冷，加上内心恐惧，我感觉自己没有知觉了。我把帽檐压低，遮到了眼睛，把脸埋在大衣衣领里，匆匆跑过车站和站台。

我提前预订了一个头等包厢，雨点哗哗地敲打着包厢顶棚，我匆忙拉下了窗帘。挑行礼的脚夫拿着白色的围裙擦手，拿着我给的小费离开了。我把门锁上，把窗帘稍稍拉开一条缝，呆呆地伫立在窗前，目不转睛地盯着那些在车站昏暗的灯光下，鱼龙混杂的人群，看着他们拖着行李，行色匆匆地沿着列车一路小跑。按照事先约定，我尽量早到，她尽可能地晚一点到，以免我在站台上碰上她和她的丈夫。此刻他们应该已经到了车站。我心里越来越紧张，急切地盼望着，但他们仍然没有出现。发车的铃声再一次响起，我害怕得浑身发冷，心想她会不会误了火车，或是她的丈夫在最后时刻又决定不让她走了……这些念头在脑海中一一闪过，我有些手足无措，更让我震惊的是，我发现了她丈夫的身影。他身材高大，戴着军帽，穿着紧身的军大衣，戴着皮革手套。他挽着她的手臂，一起大步朝这边走来。我连忙从窗边躲开，一下瘫坐在软凳上。隔壁是个二等包厢，我在脑海中幻想着，他以盛气凌人的主子似的态度和她一起走进那间包厢，环顾四周，看看脚夫给她安排的座位是否符合心意，然后摘下帽子和手套，同她吻别，在她面前划着十字祈福。震耳欲聋的第三遍铃响起，火车开动了，我却仍然茫然若失，呆呆地坐着，火车加快了速度，摇晃颠簸着向前飞奔，渐渐地开足马力，匀速向前行驶着。

有个守卫带着她的行李，把她领进我的包厢，我用冰凉的手塞给他十卢布的纸币。她进来之后，甚至都没有吻我一下，只是充满怜惜地朝我微微一笑，坐到了软凳上，然后摘下了帽子，解开了头发。

“晚饭我毫无胃口，”她说道。“我想我没办法把这个可怕的角色扮演到底。现在我觉得口干舌燥，你给我倒点矿泉水吧。”这是她第一次用“你”这样亲密的字眼。“我觉得他会跟踪我。我给了他两个地址，分别是格林特齐克和加格拉，你看着吧，不出三四天，他就会去格林特齐克……算了，让他去吧，我宁愿一死，也不愿遭这样的罪。”

早晨，我来到了走廊，那里阳光灿烂，从盥洗室散发出肥皂、科隆香水的味道以及满载乘客的车厢内必定会有气息，一起扑面而来。被阳光晒得暖暖的车窗上满是尘土，窗外疏树大草原上的草木被烤焦了，宽阔的马路上尘土飞扬，公牛拉着货车，铁路信号所一闪而过，信号所前面的花园里种着金灿灿的向日葵和红彤彤的锦葵……火车驶入了一望无垠的平原，那里寸草不生，夹杂着古墓和坟场。强烈的阳光炙烤着，让人难以忍受，天空中弥漫着尘土，浓密得好似乌云。最终，如幻影般的山峦终于出现在地平线上了。

她先后从格林特齐克和加格拉各自寄了一张明信片给他，上面说她还没决定住在哪里。此后，我们沿着海岸线，一路向南。

我们找到了一处原始森林，林间满是悬铃木、紫檀、木兰、石榴和开花的灌木丛，这些树木之间还耸立着叶子状似羽毛的棕榈树和苍翠的柏树。

早上她还在熟睡之时，我就醒了。我会先去森林深处的小山丘漫步，然后七点回去喝茶。那时太阳光已经非常强烈，四周非常明亮，这景象让人非常愉悦。树林中的雾气闪着淡蓝色的微光，在阳光的照射下渐渐消散。极目远眺，在郁郁葱葱的群山之后，高高耸立着一座雪山，山上闪着白光，那是终年不化的积

雪……回去的途中，我总会路过村庄的集市，那里充斥着干粪在烟囱里燃烧的气味。集市上暑气蒸人，买卖兴旺，人头攒动，几乎让你寸步难行（人们还带上了马和驴）。每天清晨，形形色色的山中部落里的居民都会到这儿来赶集。切尔克斯的妇人从容不迫地在集市间穿行，见缝插针一般来来回回。她们穿着及地的长袍，脚蹬一双红色的便鞋，头上缠着黑色的裹巾。在她们如丧服一般的装束下，有时闪烁着像鸟儿那般敏锐的目光，从来往行人的脸上掠过。

之后，我们会去荒无人烟的海边，在海里游泳，晒日光浴，直至吃午饭。午饭一般是煎鱼、白葡萄酒、核桃仁 and 水果。用餐完毕，我们的瓦顶小屋里会变得酷热难耐，关上百叶窗，从百叶窗的缝隙里滤进来一束束炽热的阳光，还是会带来午后的炎热。

暑气渐渐退去，我们会打开窗户，视线透过窗棂，越过长斜坡上的刺山柑，能清楚地看到大海的一角。淡蓝色的大海像镜子一样平静，让人觉得这美好的一切将永远不会消失。

夕阳西下之时，各种奇形怪状的云朵聚集到海面上，那景象颇为壮观。目睹此情此景，她会扑倒在沙发上，用薄纱巾捂住脸庞，潸然泪下，再过两三个星期又要回到莫斯科那种地方去了，每每想到这个问题，她会莫名神伤，眼睛里溢出悲伤的泪水。

夜晚黑暗而神秘。在无边的黑暗中，萤火虫发出如黄玉般的荧光，树蛙则唱起如水晶钟般的清脆的歌曲。当眼睛适应了黑暗之后，我们能清晰地看到，星星和雪顶出现在高空，白天我们不会留神的树木高耸着，格外醒目。整晚都可以听到酒馆里传来单调的击鼓声和嘶哑的歌声，这歌声有时是哀伤绝望的悲叹，有时是欣喜若狂的赞美，唱的似乎是同一支歌，一首永无止境的歌。

离我们不远处有一条靠近海岸的沟渠，清澈的渠水沿着石床，从森林湍急地流至大海。月亮从山峰和树林之后慢慢腾腾地升起，当一轮明月悬挂在空中之时，渠水翻腾着，裂成水沫，泛起

一痕一痕的涟漪，这景象是何等的奇妙，何等的不可思议呀！

有时在半夜，黑压压的乌云从远处的山峰快速聚集，笼罩着整片森林，刹那间，狂风暴雨席卷而来。森林如同阴森的坟场一般漆黑，枝繁叶茂的地方遭受狂风肆虐，裂开了一道口子，仿佛张开了血盆大口。高处的天空似乎被雷电劈开，森林中的动物被惊醒了，山鹰啼叫，雪豹嘶吼，胡狼哭嚎……有一次，一整群胡狼来到我们亮着灯光的窗口下，凄厉地嚎叫——它们总是习惯于在这样漆黑的夜晚出来，寻找栖身之所。我们打开窗户，探出头，它们站在闪着雷电的倾盆大雨中，痛苦地叫着，仿佛是在渴望我们打开大门，放它们进来……她注视着，倾听着，泪水滑过脸颊，那是喜悦的泪水。

为了找到她，他先后去格林特齐克、加格拉和索契。在到达索契的那个早晨，他在海里游了泳，之后刮干净胡须，换上一件干净的衬衫，穿上高领的雪白制服，在旅馆饭店的阳台上用过早餐，喝了一瓶香槟和一杯兑有沙尔特寥斯甜酒的咖啡，悠闲自在地抽完一支雪茄。然后他回到房间，躺在沙发上，用两把手枪朝自己两边的太阳穴各开了一枪。

1937年11月12日

很久以前

很久很久以前，大约一千年以前，我住在阿尔巴特街上的一家叫“北极”的旅馆。伊凡和我住在一起，他已经上了年纪，浑身脏兮兮的，没有人听过他的名字，也没有人会留神他，他是这个世上最不起眼的人。

时光飞逝，一年又一年过去了，莫斯科的人们照常生活着，每天有许多事情需要处理。伊凡也有自己的事情需要去解决，他有活在这个世界的理由。他每天上午九点出门，下午大约五点回来。他安静地思索着，完全没有无精打采的样子。他把钥匙从服务员的门房那拔下来，爬上二楼，沿着“L”形的走廊向前走。走廊中有一股难闻恶心的气味，不管那是什么味道，都让人反胃窒息，循着气味寻找，发现，散发出气味的是曾经用来装饰廉价旅店的花朵。走廊一片漆黑，看上去凶险万分（从房间的窗户向外看正对着中央的一口井，门口的玻璃框闪着微弱的灯光），从早到晚，照明的工具只有那盏带着反光镜的小灯，被吊在每条走廊的尽头，闪着微弱的亮光，隐隐约约，模模糊糊。

然而，伊凡似乎一点也不为这些事情闷闷不乐（那些还不习惯“北极”旅馆的人，都觉得很烦心），他独自一人迈着冷静的步伐，淡然地沿着走廊向前走。一个学生，他有双明亮的眼睛，有一撮新冒出来的胡须，挣扎着把手臂塞进上衣的袖子里，从他的身边匆匆而过；一位自力更生的打字员，身材健硕，富有魅力，尽管她长得像白皮肤的黑人女子，看起来却是那么赏心悦目；一位棕发的老妇人，穿着高跟鞋，涂脂抹粉，胸口总是发出水流的咕咕

声，神采奕奕地穿过走廊。老妇人有条哈巴狗，长着狮子鼻，下巴突起，眼睛无缘无故睁得很大，一副恶狠狠的表情。狗的脖子上挂着小铃铛，一摇一晃，发出轻快的声响，还没看见老妇人，就已经先听到铃铛声了……伊凡对遇见的每一个人都鞠躬行礼，就算没人点头作为应答，他也毫无怨言，仍然热情地继续打招呼。他一个人步履沉重地缓缓向前，手臂弯成了“L”形，整个走廊显得更为漫长更为深邃了，墙上的小灯发出玫红的光，似乎还在遥远的前方，闪烁，摇曳。他把钥匙插进门里，消失在门后，直到第二天早晨才出现。

他在房里干什么？他是怎样打发时间的？只有上帝才知道。他屋内的摆设没有显示任何外在的迹象，我们无法据此判断，对大伙来说伊凡是个谜。——即使是旅馆的女仆或是楼层的侍者，到那方与世隔绝的天地，奉上茶炊，或是整理床铺，或是清理肮脏的水池（水池还漏水，水柱喷涌而出），伊凡总是漠不关心地站着，离你的手和脸远远的，或是躲在高处，或是闪向一旁，或是变换角度。与世隔绝，单调乏味，这就是伊凡的生活。

季节轮回，冬去春来，电车在阿尔巴特街上疾驰，时而隆隆作响，时而叮当作响；来来往往的人群川流不息，人们步履匆匆地赶往各自的目的地；出租车呼啸而过，带着乘客一路向前；沿街的小贩开始叫卖，手中还拿着托盘，朝远处的小巷走去。夕阳西下，天边闪着落日的金色余晖，古式的八角形塔楼传来了低沉的敲钟声。伊凡似乎什么也没有看到，什么也没有听到，春夏秋冬的四季变幻对他的生活方式没有造成任何明显的影响，他一如既往地生活着。直到春季的某一天，这一切都发生了改变。一位从某地来的王子住进了“北极”旅馆，成了伊凡最亲近的邻居，改变了伊凡的生活轨道。伊凡接受了这难以预见的、意料之外的安排。

这位王子身上有什么魅力，能让伊凡惊讶不已？很明显并非是因为他的头衔，因为旅店里住着一位大有来头的客人，就是那

位养着哈巴狗的老妇人，她的头衔也挺高，但伊凡对此却无动于衷。王子身上到底有什么特质吸引了他？很明显也不是他的财富或是外表，王子铺张浪费，但衣着极其寒酸；王子人高马大，五官不成比例，眼袋吓人，经常喘不过气来，看上去痛苦不堪，而且喜欢发出吵人的声音。尽管如此，伊凡还是被他迷住了，几乎是痴迷，他长久以来形成的一成不变的生活轨迹因此扭转了。他常常处于兴奋激动的状态，他开始焦躁不安，举手投足之间，刻意地模仿起王子。

王子进了旅店，开始东奔西走，拜访人们，忙这忙那——在伊凡的记忆中，他的这些行为和所有“北极旅店”的客人一模一样，但其他大部分人伊凡都没有留心，更没有和他们结交朋友。但由于某种原因，在这么多客人中，他偏偏选择了王子。第二次或第三次伊凡和王子相遇在走廊里，面对面的距离让他局促不安，他鞋跟踢踏作响，脸上流露出非常抱歉的表情，小心谨慎地询问王子，现在是什么时间，他想用这种看似漫不经心的方式同王子建立友谊。伊凡爱上了王子，仿佛脱胎换骨一般，过去一成不变的生活被打乱了，他像个忠诚的奴隶，跟在王子的后面亦步亦趋。

比如说，王子睡觉很晚，他经常凌晨两点回来（只是坐出租车），那么，伊凡房里的灯光一定会亮到两点。天知道是什么原因支撑着他，他可以熬到半夜，虔诚地等待着王子的回来，等待王子在走廊里沉重的脚步声，以及他气喘吁吁的呼吸声。他等待的时候满怀喜悦，全身激动，几乎有些惊慌失措，有时甚至走出房间，仅仅是为了看到他，跟他说上几句话。王子不紧不慢地走着，似乎没有注意到这些，用漠不关心的语调问同一个问题：“啊，您还没歇下啊？”

尽管伊凡兴奋得几乎没有呼吸了，仍然要装作不露痕迹，不显示出一丝羞怯或是奴颜婢膝，他这样答道：“不，我还没睡呢，天色还早，才两点十分……你出去玩得开心吗？”

“是啊，”王子说道，显得呼吸困难，试着把钥匙插进孔里，却是徒劳。“我遇上了一个老朋友，跟他喝了几杯……晚安。”

交谈到此为止，王子用生硬礼貌的语气结束了同伊凡的深夜谈话，但对伊凡来说，这就足够了。他踮起脚尖，回到房间，做睡觉之前一贯的仪式——在自己的胸前画几个十字，同时对着房间的角落鞠躬，悄悄地爬到隔间后面的床上，带着心满意足，立刻就进入了梦乡。即使有一些遥远的愿望，那也是针对王子的，除非有人要揭穿早晨他对楼层侍者撒过的善意的谎言：

“哦，昨天我又熬夜了……王子和我坐在一起聊天，直到天明……”

夜幕降临时，王子就会把他那双破破烂烂的大鞋放在门口，把银色的宽大的裤子挂起来。伊凡也学着他的样子，把自己的皱巴巴的小鞋子拿出来（过去每个月的神圣节日他都会把它拿出来擦拭一遍），把自己的马裤挂起来，裤子上突然多了几颗已经磨损的纽扣，这些纽扣以前从来没有出现过，甚至在圣诞节或是复活节也没有出现过。

王子总是起得很早，一边剧烈地咳嗽着，一边点燃一支大雪茄。打开走廊的门，大叫道：“服务员！上茶！”这声音传遍了整间旅馆。之后穿着晨衣，脚蹬踢踏作响的拖鞋出门了，出去办正事，要很久才回来。伊凡也开始效仿他，早晨也开始大喊大叫地要茶，光脚穿着橡胶套鞋，褪色的内衣外面穿着外套大衣，也急匆匆地出门了，尽管以前他都是傍晚才出去的。

有一天，王子提到他十分热爱马戏团，常常去看马戏。伊凡从来都不喜欢马戏表演，至少四十年间从未去看过，哪怕一次，这次他下定决心去看一看，回来之后，欣喜若狂地告诉王子，马戏给他带来了巨大的欢乐。

哦，春天来了，春天来了！所有荒唐的事都发生在春天，这也许就是所有事情最好的解释了。

每一个春天的来临,都象征着旧事物的结束,新事物的萌芽。在年代久远的莫斯科,这种骗人的说法就根深蒂固,让人觉得温暖美好,我和其他人也不例外。对我而言,那时还年轻,学生生涯即将结束,踏入社会的新鲜感刺激着我,眼里的春天格外美好;对其他人而言,春风和煦,姹紫嫣红,春天一派生机勃勃。春天就是一个节日,但营造的欢乐的气氛比每个节日都浓厚。

莫斯科经历了漫长的冬季,然后又经历了大斋期^①和复活节,似乎是完成了某样任务,肩头卸下了重担似的,轻松地等待着一些事情的发生。无数的莫斯科居民打算改变他们的生活,或是已经开始改变,让一切重新开始,从头来过,换一种与以往不同的生活方式,以一种敏感的、正确的、年轻的心态面对生活。他们打扫公寓,订制夏天的服饰,拜访商铺,购物真的是充满乐趣,即便是购买樟脑球也是如此!总而言之,他们为离开莫斯科做着准备,或是去郊外的别墅,或是去高加索、克里米亚,去国外度过愉快的暑假,这些出行看上去总是充满欢乐而又十分漫长……

那段时间,人们从列昂季耶夫巷、缪尔和梅里利斯商店满心欢喜地买了多少豪华的箱子,买了多少崭新的吱嘎作响的篮子呀,有多少人在巴兹尔或者西奥多打理头发,已经无法计算了。大地回春,万物复苏,在阳光灿烂的日子里,人们心情愉悦。街道焕然一新,花儿争相开放,天空高远辽阔,教堂的圆屋顶闪闪发光,人们一个接一个地走出家门,一切都是新的!斯德拉斯特诺伊街道是崭新的,彼德罗夫卡是崭新的,优雅的轻型马车是崭新的,沿着库兹涅佐斯基大道飞驰着,四周高耸的钟楼和美景一闪而过;一些车辆(有着柔软的橡胶轮胎)经过了几个在归途中的著名影星的身边,他们头上戴着浅灰色的帽子也是崭新。每个人

① (基督教的)大斋期,四旬斋,从大斋首日到复活节前夕为期四十天的斋戒和忏悔。

似乎都摆脱了以前令人窒息的生活方式，翻开了崭新的一页，开启了新的篇章，几乎所有的莫斯科人民都过着新生活，新生活给他们带来了欢乐。我尤其如此，这段时间的生活对我而言，是那么的快乐，那么的美好。我离开“北极旅店”的时间越来越近了，我即将告别学生生涯了。从早到晚我都沉浸于各种各样的活动中，或是穿过莫斯科去旅行，或是忙于其他的多姿多彩的活动，住在我隔壁的那位邻居——世上最不起眼的伊凡——这段时间都在干什么呢？他和我们其他人一样忙忙碌碌吗？当一切准备就绪，他和其他人一样体验着生活吗？

四月的脚步渐行渐远，五月越来越近。电车叮铃作响，疾驰而过；街道上人头攒动，川流不息，他们步履匆匆地赶往各自的目的地；出租车呼啸而过；沿街的小贩仍然手拿托盘沿街叫卖，但手中只有芦笋。从萨卡奇科夫蛋糕店飘来香甜的味道，月桂挺立在布拉格饭店入口处的树盆里，上流社会的客人已经在品尝新式的番茄和酸奶油。白昼不知不觉地融入了暮色，夕阳西下，天边闪着落日的金色余晖。古式的八角形塔楼传来了低沉的敲钟声，旋律美妙的声音响彻了这条拥挤不堪又充满欢乐的街道……日复一日，这座春意盎然的城市里上演着丰富多彩的生活：在各种声音和气味的包围中，人们在混乱的人群中相遇，或是来去匆匆，或是做着买卖。我叫了出租车，和朋友一起去特伦布莱餐馆进晚餐，喝了鲜美的鱼汤，吃着新鲜的黄瓜，饮了几瓶伏特加酒……伊凡在做什么呢？伊凡也去了某个地方，处理自己的一些事情（非常琐屑、微不足道的小事），这些事情证明了他的存在，最渺小，最微不足道的存在——去“北极旅馆”对面的一家餐馆吃一顿只要花费三十个铜板的晚餐，然后又回到“北极旅馆”。这小小的权利是他唯一为自己争取的东西，无论他去哪里，做什么事情，你都会认为我们新生活、新的外套和裤子、新的帽子、新的发型、新的取悦他人的一些方式、结识新的朋友……所有的这些都与他格格不

入。但是王子来了。

他身上究竟有什么特质吸引伊凡并让他神魂颠倒呢？有魅力的具体的物品无关紧要，真正重要的是我们对魅力本身的渴望。除此之外，王子身上仍保留着高贵典雅的遗风，这个男人虽然挥霍生命，但在他如日中天的时候，肯定是知道该怎么生活。所以，可怜的伊凡开始渴望像春天一样生气勃勃地活着，即使这其中包含着些许的卖弄和做作。十点钟还躺在床上，把自己的裤子悬挂起来，早晨洗漱之前先上个厕所，这一切都大错特错吗？当你剪了新的发型，买一顶孩子气的灰色小帽子，拿着购置的一些东西回家（即使这些是只值 0.25 英镑的小物件，但是漂亮的女店员把它包装得十分精美），做这些事难道不是让你显得更加年轻吗？伊凡在这些诱惑里越陷越深，他以自己的方式把这些都经历了一遍，换句话说，他在自己的能力和环境范围内，把别人体验过的事情全都体验了一次：他认识了新朋友，学会了装模作样（但是得承认，跟其他人一样拙劣！），他买了春季的衣服，燃起对春天的希望，开始了一定程度的挥霍，养成了奢靡浪费的习惯，他修剪了胡须，傍晚回到“北极旅馆”时手中拿着各种包裹，他甚至还买了一顶灰色的小帽，一个行李箱——只要一卢布外加七十五个铜板，上面点缀着闪闪发亮的锡制饰钉——梦想着那个夏天必定要去一次圣三一教堂或是新耶路撒冷修道院。

伊凡的这个梦想有没有实现？他一时冲动，改变了过去的生活方式，后来怎么样了呢？这些我一概不知。我认为我们的大部分冲动都不了了之，最终都会恢复常态，但我重申一遍，我也不能肯定。我不能肯定的原因是，王子、伊凡和我告别了，不是短暂分别一个暑假，也不是一年或是两年，而是永别。是的，几乎可以说是永远，从分别的那一刻起直至生命结束，都永远不会再见面，这个想法很奇怪，想起来就让我觉得害怕，永不见面，是不是让人毛骨悚然。

我们所有的人，居住在同一个地球，仰望同一片星空，爱憎同样的事物，体会着同样的情感，每个人都受到同样的惩罚，每一个人都将从地球上消失，所以我们会对任何一个人产生柔情，是那种亲密无间的柔情。命运随时随地让我们分离，即使只离开对方短短的十分钟，也有可能变成一生的诀别，我们就必须承受着同样的痛苦和恐惧。但你知道，我们平时离这些惆怅悲伤的情绪还很遥远，与我们最亲近的人告别的时候，也常常用最漫不经心的方式。当然了，那就是我们——王子、伊凡和我告别的方式。傍晚，一辆出租马车把王子载到斯摩棱斯克车站，那是一辆黄褐色的小车，王子花了六十个铜板。而我则花了一个半银卢布，坐上了由一匹灰色的母马驾着的车子，来到了库尔斯克车站。我们没有互相说声再见就分别了。伊凡一人留在了那个昏暗阴沉的走廊里，留在他的牢笼一样的房子里（门上有一面模糊的镜子），而王子和我各自坐着车，驶向了完全相反的方向。我觉得王子是心不在焉的，似乎带着漫不经心，而我则心情愉悦，从头到脚都换上了崭新的衣服，隐约期盼着在火车包厢里，在旅途中能有奇妙的邂逅，发生美丽的故事。那时的景象还历历在目：我朝克里姆林宫驶去，在夕阳的照射下，克里姆林宫和大教堂披上了神秘的面纱，天哪，实在是太美了！离开克里姆林宫之后，我经过了伊林卡，那里散发出油漆和颜料的香味，天色暗了下来，在黑暗中，我经过了波克罗夫卡，洪亮又沉闷的钟声响起，宣告着这愉快的一天即将结束了——我向前行驶着，不仅仅对我自己，对这个世界也感到心满意足，活着，活着是多么幸福的事，我陶醉在喜悦之中。我到了阿瓦特广场，就在刹那间，忘记了“北极旅店”，忘记了王子和伊凡。如果有人告诉我，在他们悲喜交集的梦中，永远珍藏着过去的回忆，我肯定会惊讶不已，过去，不是被我们埋葬了吗？

我的灵魂经历了过去，在我死的那一天，我也会徒劳地向他